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首页](#) | [部门概况](#) | [招生工作](#) | [培养工作](#) | [学位工作](#) | [管理工作](#) | [思政工作](#) | [就业工作](#) | [导师队伍](#) 2019年12月21日 星期六

通知公告

当前位置: [首页](#)>>[招生工作](#)>>[硕士生招生](#)>>正文

- [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二阶段（第三批次... 招生](#)
- [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二阶段（第三批次... 招生](#)
- [广中医2019年第二批次校内调剂信息...](#)
- [广州中医药大学2017年在职人员以同...](#)
- [广州中医药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公共邮箱](#)
- [广州中医药大学2016年各院所研究生...](#)
- [【置顶】广州中医药大学硕士研究生...](#)
- [广州中医药大学近三年硕士招生各专...](#)
- [【转载】推免服务系统常见问题](#)
- [【转载】考研预报名信息填报步骤图解](#)

站内搜索

广州中医药大学2020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含专业目录）

发布时间：2019-09-16 15:20:08 点击数：30131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掌握医药、护理、人文、管理等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具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从事本学科科研、教学、医疗、管理等工作的高层次学术型专门人才以及具有较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职业素养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培养类型

（一）学术型硕士研究生：以培养从事基础理论或应用基础理论研究人员为目标，侧重于学术理论水平和实验研究能力的培养，学生毕业时授予相应学科门类的学术型学位；

（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以培养高级医学应用型人才为目标，侧重于从事医学实践工作能力的培养，学生毕业时授予专业学位，包括中医专业学位、中药学专业学位、护理专业学位。在招生专业目录中，专业代码以“105”开头的专业均培养此类型硕士研究生。

三、招生安排

（一）招生规模

2020年我校预计招收硕士研究生1160名（含推免生、中医学“5+3”一体化转段生、普通招考生，实际招生人数以当年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包括非定向就业、定向就业两类。面向全国招收有志献身于中医药科学、哲学、法学、管理学的报考青年。我校暂未开展非全日制统招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际招收数量以教育部实际下达计划数为准。

（二）招考方式

1.接收推免生：具体参见《广州中医药大学2020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章程》（含专业目录）。

2.中医学“5+3”一体化转段生：广州中医药大学在校医学长学制本科生按要求于2020年转入硕士研究生阶段学习，继续攻读硕士学位。具体参见《关于做好2015级中医拔尖创新人才（“5+3”一体化、九年制）转段工作的通知》

3.普通招考：包括初试和复试两个环节，相关要求如下。

四、报考条件

（一）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热爱医药卫生事业。

3.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即1980年9月1日以后出生）。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5.考生必须符合下列学历等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即往届本科毕业生）。

（3）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4）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6.根据有关规定，我校对部分专业的考生来源有一定要求（详见报考专业资格要求）。

（二）报考专业资格要求及其他规定：

1.我校不接受高职高专、本科结业生等以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自2016年起，已不再招收“非医学专业本科毕业生攻读中医学硕博连读研究生”，即“非医攻博”。

2.我校暂不招收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研究生。

3.已经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人员不得报考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但可选择报考中医学学术型研究生。

4.正在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学员，报考全日制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者，需与相关单位办理终止规培的手续；未办理好相关手续者，一经发现核实，我校将取消其报考、复试与录取资格。

5.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在院校培养和协议规定的服务期内，报考全日制研究生者，需与有关单位办理退出培养项目的手续；未办理好相关手续者，一经发现核实，我校将取消其报考、复试与录取资格。

6.报考我校医学各专业的考生要求具有相应的医学教育背景。

（1）报考攻读中医学临床类专业（含中医学学术学位，专业代码100506-100512、100602；或中医硕士专业学位，专业代码1057开头）研究生的考生要求本科毕业于中医学、针灸推拿学、中西医临床医学专业（不含药学、中药学、护理学、医学技术等非临床类专业）。

根据有关规定，中医硕士专业学位（含中医、中西医结合临床）采取专业学位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接轨的培养，报名考生应为符合中医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中专业要求的应届或往届本科毕业生，且获医学学士学位（具体参见国家卫生计生委教育部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的通知【国卫医发（2014）11号】，以下简称“医师报名规定”）。

其中，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报考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必须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或取得助理执业医师资格证满两年，或符合以成人教育本科学历报考相应类别医师资格的条件（具体参见最新版的“医师报名规定”），网上报名在备用信息如实填写相应内容。

（2）报考攻读中医学基础类专业（专业代码100501-100505）、中西医结合基础（专业代码100601）、中药学（专业代码100800、105600）、药学专业（专业代码100700）的学术型研究生要求本科毕业于相应的医、药学专业。

（3）报考攻读临床医学（西医）学术学位（专业代码1002开头）研究生的考生，要求本科毕业于临床医学（西医）相关专业。

（4）报考攻读护理专业学位，要求大学护理学本科毕业，须符合报考护士资格的条件，或通过国家注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或具有注册护士执照。

3.其他非医药类专业（科学技术哲学、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等）报名考生，要求本科毕业于相关学科。

五、报名

（一）报名形式：全国统一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

（二）报名时间：

网上预报名时间：2019年9月24日至9月27日（以教育部公布时间为准）

网上报名时间：2019年10月10日至10月31日（以教育部公布时间为准）

现场确认时间：2019年11月10日前（以各报考点公告为准）

（三）报名地点：

网上报名网址：<http://yz.chsi.com.cn>（公网）或<http://yz.chsi.cn>（教育网），即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以下简称“研招网”。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现场（报名）确认地点：由各省市招生办公室指定报名点。按照就近报名的原则，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省（区、市）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其他考生应

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如选择我校考点（“4426广州中医药大学招生办”），现场确认时，户口不在广东省的往届考生，需提供工作单位开具的在粤工作证明；就读学校和户口都不在广东省的应届考生，需提供实习单位开具的在粤实习证明。提供虚假证明信息者，一经查实，将取消考试、录取资格。

（四）报名流程：

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网上报名、报名点确认报考信息、交费及照相的时间与安排，请考生密切留意有关通知。

（五）报考资格审查：

1.我校将对考生网上填报的报名信息进行全面审查，并重点核查考生填报的学历（学籍）信息，对照我校报考要求，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方准予报名考试。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在报名现场确认一周内须向我校研招办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报告，未提供报告者不予考试。

考生在报名期间可随时上“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研招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并在网上报名时填写在线验证报告码，往届生填写学历报告验证码（填在备用信息处，格式为：“学历验证码：*****”），应届生填写学籍报告验证码（填在备用信息1处，格式为：“学籍验证码：*****”）。考生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应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及时查缺补漏。

在招生单位核查报名考生信息、审核复试考生资格、上报拟录取考生数据时，全过程均需核验认证报告，故请确保在线验证报告至少在**2020年7月底前有效**（学信网在线验证报告最长有效期**6个月**，免费申请延长方法如下：<https://www.chsi.com.cn/xlcx/rhyq.jsp>）。

注：《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线申请办法详见：<http://www.chsi.com.cn/xlcx/bgcx.jsp>（学信网）。如学信网无法做出相关学历在线验证，需提供省级教育相关机构（本省，如广东省教育厅学历学位认证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书，此类方法认证周期较长，请考生务必提前准备。境外获得的学位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登录教育部网站（网址http://www.moe.edu.cn/jyb_zwfw/http://www.moe.edu.cn/）查询认证，并获取书面认证报告。同时将对对应验证报告码按上述要求填写在指定位置。

2.以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身份报考的人员，须凭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方可办理网上报名现场确认手续。

未按上述要求操作，考生报名审核不通过、无法考试、影响录取，后果均由考生本人自行负责。在审查考生资格时，如发现伪造证件，将取消报名考试资格并通知公安机关。

（六）注意事项：

1.所有考生务必根据教育部的要求进行网上报名，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报名点进行现场核对并确认网报信息，逾期将无法补报及补办相关手续。

2.考生网上报名时只能填报一个招生院所的一个专业（不区分研究方向）。待初试结束，教育部和我校公布考生进入复试基本分数要求后，进入我校复试名单的考生可按照学校、各招生院所的复试安排，结合自己的初试成绩在复试时实行导师考生双向选择。

3.现场验证时请务必携带报考点指定携带的相关证件现场确认报名信息，并进行交费、照相。以应届本科生身份（包含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报考，录取当年9月1日前应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4.我校部分专业对考生来源有一定限制(详见前文及《招生专业目录》)，考生在网报时，请务必仔细阅读我校招生章程和专业目录。

我校2020年招收硕士生分为学术型和专业学位两类。考生报考时，请仔细辨认院系所（代码）、专业（代码）、研究方向（代码），按代码填写不得错漏。尤其是学术型和专业学位专业代码不同，注意加以区分。

2020年我校将继续开展“1+4”创新班，按“硕博连读，中期考核、五年贯通”的形式，复试时各院所公布招收“1+4”创新班的导师名单，在复试时选拔招收中医拔尖创新人才，以培养拔尖创新人才为目标，通过五年一贯的培养，产生一批高水平的博士学位论文，合格者授予学术型博士学位；“1+4”创新班各研究方向所接收推免生需参加统一复试后根据综合排名择优录取。

推免生、中医学“5+3”一体化转段生必须进行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确认，详细要求参照具体通知。

5.考生必须如实、准确填写报名信息，不得弄虚作假。凡因考生本人未认真阅读招生章程、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考生自行承担。

特别注意：①“报名点”、“考试方式”、“考试科目”的选择是否正确；②如报考信息填写错误，则只能在研招网规定开放的网报时间内重新网报，逾期所有报名信息将无法修改；③身份证号码不能填错，出生年月日必须与身份证上的出生年月日一致；④毕业证书编号和学位证书编号填电子注册的证书编号（往届毕业生未电子注册者填纸质证书上的编号，并及时进行《学信网》学历认证）或在学期间的学号（应届毕业生填写学生证上的学号，并确认学籍信息《学信网》可查询），同时按上文要求在“备用信息”处填写验证码；⑤往届生毕业年月按证书落款日期填写，应届生毕业年月填写2020年7月或实际毕业时间即可；⑥考生本人的通讯地址（省、市、县、门牌号<信箱号>、邮编等）和联系电话应认真、慎重填写，并且确保到2020年7月10日之前不会变化，以免录取通知书投递错误。

6.已被接收的推免生、中医学“5+3”一体化转段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否则，将取消推免生或长学制转段生录取资格。

7.现役军人报考应事先认真阅读了解解放军报考要求，遵守保密规定，按照规定填报报考信息。

8.考生应在2019年12月14日至12月23日期间，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建议同时保存好电子版，以备复试期间使用）。《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六、考试

（一）初试：根据国家教育部关于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考试科目设置的通知精神：医学学科门类初试考试科目为三门、其他学科门类初试考试科目为四门。

医学学科门类（代码：10开头）：

含中医学、中西医结合、临床医学、护理学、中药学、药学等（初试科目三门）

1.全国统一命题考试科目：

- (1) 思想政治理论（100分）
- (2) 外国语（英语一或日语）（100分）
- (3) 综合科目（300分）

①临床医学综合能力（中医）

2.我校自命题或委托命题的考试科目：

- (3) 综合科目（300分）：

①中医综合：涵盖中医基础理论、中医诊断学、中药学、方剂学、中医内科学、针灸学等（报考学术型硕士）。

②西医综合：涵盖生理学、生物化学、病理学、内科学（包括诊断学）、外科学等（报考学术型硕士）。

③中药综合：含中药学、中药鉴定学、中药药剂学、中药化学。

④药学综合：含药理学、药物化学、药物分析、药剂学。

⑤中药专业基础综合：涵盖中药学、中药鉴定学、中药药剂学、中药化学。

⑥护理综合：护理学基础、内科护理学及外科护理学等（请参考教育部2009年《护理综合》指定考试大纲）。

其他学科门类：

含科学技术哲学、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等（初试科目四门）

1.全国统一命题考试科目：

- (1) 思想政治理论（100分）
- (2) 外国语（英语一或日语）（100分）

2.我校命题的考试科目：

- (3) 综合科目（150分）

①中医基础理论

②管理学综合：含公共管理学、管理学、管理心理学

③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

④科学技术发展史

- (4) 专业基础课（150分）

①社会医学

②科学技术发展史

（二）复试：

1.对所有拟录取考生进行复试，根据教育部要求：如有必要，可再次复试。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复试前对考生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

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考生在复试前须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报告，未能按时提供者，不予复试。

3.复试时间、地点、内容范围、方式由我校自定。详细复试办法和程序届时将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和校园公告发布。全部复试工作拟在2020年4月底前完成。

4.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在复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成绩。

5.教育部确定《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以下简称“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我校根据“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结合生源和招生计划等情况，自主确定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6.复试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差额复试，具体比例由我校根据生源和招生计划情况确定。

7.调剂工作的具体要求和程序按教育部和我校相关录取政策确定并公布。

8.考生体检工作在复试阶段组织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和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的有关规定并结合我校招生专业实际情况执行。

（三）考试时间

初试：2019年12月21日-22日

复试：2020年4月底前完成（以我校复试通知时间为准）

七、录取

（一）根据国家实际下达的招生计划，考生入学考试的成绩（含初试和复试）并结合其平时学习成绩和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考生考试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招生单位不予录取。

（二）硕士生录取类别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均须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任何问题均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我校不承担责任。

（三）新生应按时报到，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有正当理由和有关证明，并向招生单位请假。无故逾期两周不报到者，取消入学资格。

（四）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的本科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

（五）新生报到后，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专业素质、健康状况等全面复查，发现有不符合标准者按照我校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八、学费标准及奖助措施

（一）凡被我校正式录取的2020年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须缴纳8000元/年的学费；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须缴纳12000元/年的学费。

（二）学校根据国家、省有关政策，积极筹措资金，完善奖助学体系，提高在校全日制研究生待遇，帮助学生克服经济困难以完成学业，并形成有利创新拔尖人才脱颖而出的激励机制。相关细则请关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信息。

九、毕业生就业

（一）非定向就业硕士生按国家有关规定推荐就业、自主择业。

（二）定向就业硕士生毕业后，按协议书规定回原单位工作。

十、其他说明

（一）研究生招生相关信息均在网发布，考生需及时浏览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yjy.bm.gzucm.edu.cn>，如国家或我校出台新的研究生招生政策，我校将及时在网上予以公布，所有招生信息均以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为准。

（二）我校2020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章程另行发布。

（三）我校2020年招收港澳台博士生/硕士生研究生章程、专业目录另行制订。

欢迎报考广州中医药大学！

附件【2020年全国统考硕士招生院所专业目录（公布）.pdf】已下载13551次

上一条：广州中医药大学2020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章程（含专业目...

下一条：2019年硕士生录取通知书寄件单号查询

【关闭】

【打印】 【收藏】



广州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 版权所有 Copyright © 2016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外环东路232号广州中医药大学办公楼 邮编：510006